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600巷109號
承辦人：劉坤讓
電話：87897158#7021
傳真：87864223
電子信箱：tcap010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產業動字第11101131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農委會函、公告及其附件、總說明及對照表、物種辨識圖檔各1份

(20257613_1110113137_1_ATTACHMENT1.pdf、20257613_1110113137_1_ATTACHMENT2.pdf、20257613_1110113137_1_ATTACHMENT3.pdf、20257613_1110113137_1_ATTACHMENT4.pdf、20257613_1110113137_1_ATTACHMENT5.pdf、20257613_1110113137_1_ATTACHMENT6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修正新增海蟾蜍為「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所定有害生態環境、人畜安全之虞之原非我國原生種陸域野生動物種類」之公告及相關資料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(以下簡稱農委會)111年4月7日農林務字第111170030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案檢附農委會公告之海蟾蜍與綠鬣蜥之辨識圖片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動物保護處除外)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

